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13 年 4 月 18 日

發稿單位：執行科

連絡人：行政執行官柯玉倫

連絡電話：03-9320747

真執行卻被當假詐騙

酒駕男土地被查封誤以為詐騙，求證後立刻繳清

為落實公權力，維護交通正義，貫徹政府「酒駕零容忍」政策以確保民眾行的安全，法務部行政執行署宜蘭分署（下稱宜蘭分署）針對酒駕裁罰案件全面強化執行，一名欠繳酒駕罰鍰之林姓男子，在宜蘭分署查封其不動產後，迅速於 113 年 4 月間帶現金新臺幣 10 萬 5,748 元至分署繳清罰鍰。

宜蘭分署表示，住在宜蘭縣壯圍鄉 53 年次的林姓男子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上午 9 時 35 分許，酒後騎乘機車行經臺北市環河南路時，經警察攔檢酒測超標，遭移送臺北市交通裁決所裁罰 9 萬元，經法務部行政執行署臺北分署囑託宜蘭分署執行林姓男子位於宜蘭縣壯圍鄉 2 筆土地。嗣林姓男子駕駛執照經註銷後仍駕駛機車上路，復經交通部公路總局臺北區監理站裁罰 1 萬 8 千元，移送宜蘭分署執行，林姓男子未繳納罰鍰金額合計 10 萬 4,850 元。

宜蘭分署於 113 年 1 月收案後，傳詢林姓男子未到，再於 113 年 3 月下旬至林姓男子位於宜蘭縣壯圍鄉 2 筆土地查封，林姓男子父親也在現場，經執行人員向林父解釋查封緣由，林父隨即聯絡林姓男子應儘速繳納。林姓男子卻向林父表示這是詐騙！要林父千萬不可於執行筆錄簽名云云。經執行人員出示身分證明及相關執行文件，並於電話中勸喻林姓男子繳納欠款及如何求證真偽

方式後，林姓男子始幡然醒悟，於 113 年 4 月間繳清 10 萬 5,748 元罰鍰。

宜蘭分署呼籲民眾接獲分署寄發之執行命令時，如對執行命令之真偽有疑義，可自本分署網頁或撥打 104 查號台查證本分署之正確電話號碼，以核對通知書所載之分署電話號碼是否正確，經核對若為正確之電話號碼，再電洽本分署承辦股之執行人員詢問是否有案件繫屬及其他有關事項，切勿以為詐騙信件而置之不理，以免財產遭查扣執行，甚至遭限制出境、拘提管收而影響自身權益而後悔莫及。